



#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桃園市龍潭區三和里朝鳳路一號（本公司桃園工廠辦公大樓三樓）。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為 337,326,000 股，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為 241,992,842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 26,594,570 股），佔本公司之發行股份總數之 71.73%。

**出席董事：**徐正材、徐正己、徐正新、林坤榮、徐維志、朱隆宗

**出席獨立董事：**蕭勝賢、吳春來、姚毓琳

**列席：**周銀來會計師 蔡正廷律師

**主席：**董事長 徐正材

**記錄：**吳鳳翔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詳附件一）。

（二）本公司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附件二）。

（三）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四）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發放現金股利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五）本公司庫藏股執行情形。（請參閱議事手冊）。

（六）本公司土地開發情形。（請參閱議事手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及賴永吉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詳見附件一及附件三至附件四（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0 頁~第 15 頁及第 17 頁~37 頁）。

**提問：**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案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41,992,842 權票決後，贊成：234,606,96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2,546,306 權）佔表決權總數 97.43%；反對：78,90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8,906 權）；棄權：6,108,17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969,358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

（二）檢附盈餘分派表，詳見附件五（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8 頁）。

**提問：**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案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41,992,842 權票決後，贊成：234,857,97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2,797,315 權）佔表決權總數 97.53%；反對：191,77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1,775 權）；棄權：5,744,29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605,48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 五、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及每股盈餘，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

(二)本公司登記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6,80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373,26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發行股份 337,326,000 股。

(三)本次現金減資金額擬訂為新台幣 337,326,000 元，銷除股數 33,732,600 股，減少資本比例為 10%(其中應稅比率約 15.09%)，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035,934,000 元，分為 303,593,4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四)依減資換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記載之各股東持有股份分別計算，每仟股換發新股 900 股(即每仟股減少 100 股)，股東減少之股份按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算退還現金。減資後不滿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得於減資換股停止過戶日前五日至停止過戶日前一日止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合併湊成整股之登記，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者，依面額計算折付現金(抵繳集保劃撥費用或無實體登錄費用)，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本公司減資後之股份採無實體發行。

(五)本案俟經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減資基準日、減資換股基準日及減資換股計畫等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而需調整前述減資比率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六)本案如因法令之修訂或主管機關核定需予變更或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七)本次減資換發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八)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4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1515 號函，檢附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案說明詳見附件六(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9 頁)。

提問：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案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41,992,842 權票決後，贊成：234,742,49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2,681,836 權) 佔表決權總數 97.48%；反對：298,24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98,244 權)；棄權：5,753,30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614,49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八條第二項：有價證券買賣，其金額在新台幣壹仟萬元(含)以下者由董事長核可並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同時提出金融資產有價證券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分析報告；其金額超過新台幣壹仟萬元者，另須提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二)為符合本公司投資有價證券之作業程序及增加投資靈活度，擬提高董事長核決權限，金額提高至新台幣壹億元整。

(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見附件七(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0 頁~第 42 頁)。

提問：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案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241,992,842 權票決後，贊成：218,597,10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6,536,449 權) 佔表決權總數 90.78%；反對：16,403,54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6,403,543 權)；棄權：5,793,39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654,578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提問：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七、散會：同日上午10時01分，主席宣佈散會。

主席：董事長 徐正材



記錄：吳鳳翔



## 附件一

###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

民國 111 年國際經濟受到俄烏戰爭影響，導致全球能源及原物料價格持續大漲，台灣出口成長趨緩，廠商投資轉為保守。中國防疫封控措施使全球供應鏈再受打擊，房市則受到美國聯準會為抑制通膨快速升息及政府打房、股災等多重利空因素衝擊，購屋買氣下滑，綜上不利影響進而引發金融及房地產市場的震盪。然而本公司仍憑藉多角化經營，使 111 年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稅前損益皆能維持穩定的經營成績。因應國內外大廠來台投資設廠帶動產業鏈進駐，廠商倉庫轉移至台灣及東南亞國家，本公司規劃之桃園龍潭智能園區物流廠房興建案可望為營收帶來正向影響。

展望民國 112 年，各國已轉向開放政策，商業活動陸續恢復，民間消費穩步回溫，跨境旅遊可望為消費再添動能。若俄烏戰事未進一步擴大及美中科技戰再起等變數，加以本公司 112 年度持續不斷精進物流服務項目擴大化及提升產品性能，本公司對於 112 年營業前景持審慎穩定之看法。

在此同時本公司仍繼續積極拓展業務範圍如下：一、橡膠製造：藉由設備投資與更新，提昇產品性能，持續開發新產品，開創新市場運用；二、倉儲物業：積極推展「業務擴大化、服務專業化」政策，不斷開發新客戶，吸引不同業種進駐園區，提高營運績效；三、營建開發：靈活運作各項策略，穩健銷售完工建案，並積極尋覓合適且具獲利潛力之個案及土地。

綜合 111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較前一年度衰退，主因係本公司 111 年無完工認列建案及政府政策導致營建收入減少所致，稅前損益則較前一年度成長。謹將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及 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向各位股東報告如下：

#### 壹、111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一) 合併營業收入、毛利及稅前損益狀況：

單位：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1,937,243	2,794,884	(857,641)	(30.69)%
營業毛利	625,209	883,664	(258,455)	(29.25)%
稅前淨利	830,297	823,351	6,946	0.84%

(二) 『世界花園橋峰』及『謙岳』保留戶銷售案

『橋峰』及『謙岳』保留戶，衡量不動產景氣狀況，漸次委託銷售，穩健銷售出清。

(三) 新店『富喬河』案

台北環狀線捷運通車，央北重劃區開發完成，區域環境生活機能日益完善，市場逐步升溫，銷售狀況穩定去化。

(四) 台北市『琢白』案

高規格的建築技術及藝術館等級的公設使本案擠身為台北國際級指標豪宅。優越的興建品質深獲高端客戶好評及指定購買，國際上美中持續對抗，資金回台已成顯學。在公司靈活運用策略下持續順銷中。

(五) 台中市『麗格』案

台中市七期成屋銷售價格穩定，以本案規畫建築師 Antonio Citterio 及知名櫥櫃品牌為麗格量身打造的實品屋為銷售主力，並透過異業結盟提升銷售綜效。

(六) 厚生橋峰商場

厚生橋峰商場位於板橋中山路一段 168-180 號 1 樓及 2 樓，商場面積約 1,882 坪，其中一樓商場出租予玉山銀行，二樓商場出租予南山人壽、永豐金證券及幼兒托嬰中心貝爾的家，進駐率 100%，橋峰商場已成為板橋首席精緻商業中心。

(七) 舊金山住宅與飯店開發案

106 年成立美國子公司(FRG US Corp.)參與投資興建，投資本案佔比約 11.23%。全案規畫包含 242 戶高級住宅、10 個零售店面以及擁有 236 個房間之潮流飯店，受限美國房貸利率高漲影響住宅銷售，飯店已於 111 年第四季開幕。

二、預算執行情形：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範，本公司 112 年度毋需編製財務預測。

三、合併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合併財務收支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411)	1,725,4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94,776)	(781,63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7,130	(302,551)

合併獲利能力分析表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5.35	6.16
權益報酬率(%)		5.98	6.7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4.61	24.05
純益率(%)		36.74	27.84
稅後每股盈餘		2.09 元	2.27 元

####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本公司依據創立 71 年之企業使命：「美善永遠在創造之中」持續研究創新工作，111 年度之研究發展成果如下所示：

(1)111 年度新取得專利證號 4 件：

[1]	緩衝墊的製造方法及緩衝墊
[2]	用於高週波加工的複合結構及其製造方法
[3]	耐磨織布及其製造方法
[4]	隔音材及其製造方法與使用方法

(2)另有 7 件專利申請案送審中。

2. 疫情關係興起宅經濟趨勢，讓電商大廠營運模式也包含「倉儲物流智慧化」，本公司將持續提升物流系統並導入部份自動化設備，透過工作流程優化並運用智慧化之管理減少重複性工作並提升物流倉儲之效能。

#### 貳、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112 年經營方針：

1. 製造業之經營三大方針為：「創新」、「國際」、「服務」。

「創新」：善用原材料特性，整合既有設備與製程技術，開創具有市場應用的具體產品，創造企業實質獲利。

「國際」：藉由參與國際展示會，提高產品資訊聲量以利公司建立品牌定位，並建置主要經濟區域經銷商以拓展業務規模。

「服務」：經由技術團隊的優質服務，快速反應滿足客戶需求，提高企業市場聲譽與經濟效益。

2. 南崁租賃業務因目前園區已出租倉儲面積已達上限，本年度南崁業務會持續與客戶保持良好互動，擴大服務項目。未來二年將全力發展龍潭智能園區，客製化興建物流廠房，規劃科技化智能倉庫並申請物流中心三倉之執照，服務南桃園之科技廠商，持續不斷升級優化服務期能引進國際型客戶進駐，成為客戶口中的優質廠商；將南崁物流園區及龍潭智能園區都能成為最佳專業租賃及物流整合服務之代表。

3. 不動產開發與個案狀況：

(1)「謙岳」案已於 103 年全案完工認列進帳，精華保留戶伺機出售。

(2)「橋峰 A<sup>+</sup>」案保留戶漸次委託銷售，堅守合理價格穩健去化出清。

(3)新店『富喬河』在台北環狀捷運線通車及鄰近央北重劃區個案一同創市下，市場逐漸增溫，銷售狀況穩定。

(4)台北市『琢白』案，繼續以優越的建築品質及技術作為銷售廣告之訴求，禮聘國際級設計師為本案量身打造實品屋，提供高資產客戶購屋參考。持續靈活運用銷售策略尋找目標客戶。

(5)台中『麗格』銷售作業，以 Antonio Citterio 及知名櫥櫃品牌為麗格量身打造的實品屋作為今年廣告行銷之主力。

(6)舊金山住宅與飯店開發案，全案已於 110 年第四季完工。受限美國房貸利率高漲影響住宅銷售，飯店已於 111 年第四季開幕。

(7)高雄國賓飯店開發案已完成危老重建計畫，土地 111 年 12 月過戶完成，刻正辦理建築設計中。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根據德國長期統計資料顯示，全球橡塑膠總市場需求量，每年仍然維持緩慢成長，其中以救生工業、醫療工業、及環保三大領域之橡塑膠市場表現會較佳，而前二者正屬本公司技術強項。111 年原在後 Covid-19 時期各國陸續開放邊境，工業生產慢慢回復跟全球供應鏈問題緩解，全球經濟預期會迎來美好的年代。惟因受俄烏戰爭及中國疫情仍維持高強度封控措施，高通膨，美國聯準會(Fed)強勢升息，美中雙方勢力角力等影響，造成全球化供應鏈再現危機，全球經濟遭遇多重且複雜的因素交錯打擊。放眼全球，各國政府正面臨艱巨挑戰，在物價大幅走高同時必須支援民生，尤以食品及燃料為甚，但兩者皆受俄烏戰爭影響最深；國際貨幣基金(IMF)認為，在許多先進及開發中經濟體，會計節制可望既降低通膨又減少債務，預期 112 年全球經濟成長雖低但仍在正值。綜合以上不利因素，本公司 112 年度橡塑膠合成皮總銷售數量，仍努力超越 111 年度的 11,925 仟碼的水準。
2. 南崁倉儲物流及物業管理：厚生物流成立至今已超過 20 年，在南崁打造超過 4 萬坪的物流園區，園區共有六棟建物，主要經營園區倉庫租賃業務及物流中心之經營；園區進駐業種為電子通路商、精品業、服飾業及電商等等，客戶多為知名之廠商，因重視與客戶間的互動並能滿足客戶的需求，促使園區超過五年以上的客戶群超過七成並能長期維持進駐率在九成以上。未來將擴大物流租賃業務與物流服務整合，增加營運績效，並加強科技智慧監控及智慧物業管理，提升物流園區效能。未來將持續不斷精進客製化服務及進駐業種擴大化等策略，期使厚生成為物流租賃業之標竿。預估 112 年倉儲租金及物流收入，將較 111 年度微幅成長 1%-2%。
3. 精華保留戶銷售：『琢白』及『麗格』未售持分持續進行成屋銷售。『橋峰』、『謙岳』、『富喬河』保留戶，持續穩健銷售。
4. 板橋橋峰商場：一、二樓共 1,882 坪，出租率為 100%，未來將持續加強客戶服務及商場管理，打造新板特區首席精緻商業中心意象。

##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製造業之經營三大方針為：「創新」、「國際」、「服務」。
  - 「創新」：善用原材料特性，整合既有設備與製程技術，開創具有市場應用的具體產品，創造企業實質獲利。
  - 「國際」：藉由參與國際展示會，提高產品資訊聲量以利公司建立品牌定位，並建置主要經濟區域經銷商以拓展業務規模。
  - 「服務」：經由技術團隊的優質服務，快速反應滿足客戶需求，提高企業市場聲譽與經濟效益。

2. 台灣為因應地緣政治及美中貿易科技戰，導致部份廠商將香港倉庫轉移至台灣及東南亞國家，順應趨勢今年招商方向，目前南崁物流中心之儲存量能已達到上限，這二年將佈局重心轉移至桃園龍潭智能園區，興建新的物流廠房，預計規劃智慧化智能倉庫並申請物流中心三倉執照，服務南桃園之廠商，並持續不斷升級優化服務期能引進國際型客戶進駐，期成為客戶口中的優質廠商；並成為優質的園區代表。
3. 本公司分別於 101 年中取得信義計畫區之精華土地，105 年與大陸建設等推出「琢白」案；101 年底與富喬實業公司合作推出新店「富喬河」案及於 104 年取得台中「麗格」案土地並於 105 年開始銷售，111 年 12 月取得高雄國賓飯店之基地部分持分，刻正辦理建築設計中。土地開發成果讓公司不管在獲利或品牌形象上，均有顯著的提升。

### 參、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二次加工業：

- A. 與主力客戶簽訂年度銷售合約，確保 60%以上穩定業績。
- B. 提昇品質，持續與世界大廠建立 OEM/ODM 的合作分工，確保營業額。
- C. 善用設備優勢，開發多樣色彩與多規格產品，確保客戶品牌忠誠度。
- D. 持續與歐美、日本等工廠技術合作，創新產品，導入新市場應用。
- E. 複合材料產品開發，增設新生產線，一次購足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 F. 依精準投入，滿排生產，暢貨發送等原則，逐步調整存貨數量。

#### 二、南崁倉儲物流及租賃服務業：

南崁租賃服務業持續積極開發新客戶，客戶服務需求已從租賃關係，發展至提供客戶專業軟硬體之建置，能與客戶合作關係持續且長久，未來將運用科技管理整合流程及整合服務模式，讓客戶感受效率提升。本年度透過物流系統與設備銜接改善作業模式，使工作流程優化確保未來人才無虞。隨著半導體上下游廠商陸續設廠龍潭科學園區，厚生龍潭園區將是厚生下個關鍵成長動能，今年度將動工興建倉庫，預計在明年度完工後申請物流中心，服務南桃園週邊之廠商，今年將將招商業務延伸至龍潭園區，提供客戶更多不同地點的選擇，使厚生為最佳專業租賃及物流整合服務之代表。

#### 三、不動產開發：

為延續不動產開發經驗創造公司長久穩定利潤，本公司開發之不動產除自有資產外，也將積極物色其它合適之土地或個案。除住宅外，並將開發相當規模之商業空間。商業不動產開發除可獲取長期穩定之租金收入外，並可以跨足商場營運、不動產經營管理與物業管理等領域。基於長遠發展需要，除現有開發案外將積極尋覓符合本公司條件之個案。

## 肆、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二次加工業：

111年後Covid-19疫情擾亂勞動市場及供應鏈、俄烏戰爭推升大宗商品價格，及政府刺激措施支撐消費市場支出增加，部分工業經濟體的物價飆漲，導致世界各國通膨竄升；為打擊高漲的通膨，美國聯準會（Fed）首開升息，各國央行紛紛跟進，形同宣告便宜資金時代落幕。

全世界生活成本大幅上漲與利率攀升皆使家庭支出遭遇壓力，各國經濟疫後復甦動能減弱，國際金融協會(IFF)與經濟合作暨開發組織(OECD)皆認同經濟前景艱難，世界經濟成長預期將大幅走軟，但不致走入衰退，國際貨幣基金(IMF)預測，全球經濟成長將持續低迷一段期間。此外，區域威脅衝突與貿易紛爭等不確定性因素，歐盟碳邊境關稅及相關政策將在112年正式啟動，透過經濟政策來處理環境問題將是勢不可擋的趨勢，供給端增加的成本會如何反映在消費市場、會產生哪些影響，也是一個不容忽視的課題。全球經濟是動態且不斷在變化，持續關注世界政治經濟局勢，依照景氣循環位階適時調整，才有機會在景氣復甦之時搶得先機。因此依市場導向持續開發新產品，提高品質與嚴格控管成本，才可確保公司的永續發展。

### 二、南崁倉儲物流及租賃服務業：

地緣政治壓力升高，美國對於中國的管制有增無減，「新全球化」趨勢已成形，科技廠商為因應客戶之需求擴大全球佈局紛紛展開全球在地化之佈局，廠商全球化佈局今年已有重量級的外商評估後決定至台灣設立物流中心，勢必帶動其它業者將倉庫移至台灣，並也期待台灣物流業者朝自動化發展，順應未來趨勢，厚生未來持續朝向工作流程自動化發展，改善整體效率與廠商創造價值。

### 三、土地開發：

本公司建築產品均坐落於良好地段，銷售對象多為長期持有房地之殷實客戶，且保留戶餘屋不多，因此銷售狀況及價格均十分穩定。

近年來海外資金回台置產浪潮出現，加上國內外通貨膨脹壓力，營造成本大漲，都使國內不動產價格不易大幅鬆動。但國家政策似有透過法令規定及不動產政策調節房市之跡象，都使得土地開發不確定性及難度增加。本公司仍將秉持在都會優質地段，尋找增值性高且具合理利潤之覓地策略，謹慎投資確保公司獲利。

今天非常榮幸向各位股東報告 111 年度營業概況及 112 年度營運展望，在此謹代表全體同仁，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我們將全力以赴，期許未來能以更好的經營成果繼續與各位股東分享。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徐正材



總經理：徐正己



附件二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及賴永吉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蕭勝賢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 附件三

##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00111110A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厚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厚生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厚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厚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待售房地淨變現價值評價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待售房地為 2,909,351 仟元，其內容主要係已完工之待售房地成本，佔總資產約 21%。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一。厚生公司針對待售房地之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待售房地之評價受房地產景氣及政府政策變動影響，而待售房地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此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1.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
- 2.抽核待售房地之持有狀況，以驗證評價之完整性；
- 3.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記錄、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合理性。

## 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個體資產負債表之投資性不動產為 2,598,861 仟元，佔總資產約 19%。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六。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投資性不動產可能已減損。由於評估涉及諸多假設，屬高度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1.取得公司依各現金產生單位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 2.評估公司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其所使用之假設及評估方法，包括現金產生單位區分、現金流量預測、折現率等是否適當。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厚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厚生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厚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厚生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厚生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厚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 銀 來

會計師：  

賴 永 吉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第 53585 號  
(81)台財證(六)第 80679 號

民 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 8,679,643	63	\$ 8,005,000	61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1,775,404	13	1,987,541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七	16,963	—	18,953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八	3,519,432	26	3,440,319	2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九	74,739	1	29,88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九	80,485	1	115,163	1
1200	其他應收款		39,176	—	83,634	1
1310	存 貨	十	210,674	1	211,305	2
1320	待售房地及預付土地款	十一	2,909,351	21	2,043,642	16
1410	預付款項		52,332	—	46,12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十二	—	—	27,62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87	—	808	—
15xx	非流動資產		5,073,155	37	5,107,075	39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67,342	1	124,10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十三	1,486,595	11	1,363,660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十四	793,239	6	808,863	6
1755	使用權資產	十五	32,569	—	36,08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十六	2,598,861	19	2,656,889	2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廿七	32,869	—	53,59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0,376	—	39,62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	20,000	—	20,0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304	—	4,254	—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752,798	100	\$ 13,112,07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正材



經理人：徐正己



會計主管：施明德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 1,641,219	12	\$ 926,909	7
2100	短期借款	十七	1,240,000	9	415,000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十八	39,894	—	159,884	1
2130	合約負債	十一、廿一	—	—	50,221	1
2150	應付票據		92,132	1	93,284	1
2170	應付帳款		33,910	—	35,325	—
2200	其他應付款		136,345	1	132,64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4,783	1	16,26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十五	5,775	—	5,06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380	—	19,224	—
25xx	非流動負債		248,994	2	247,34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廿七	170,413	1	168,43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十五	27,473	—	31,60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十九	2,575	—	2,774	—
2645	存入保證金		48,533	1	44,523	1
2xxx	負債總計		1,890,213	14	1,174,249	9
3100	股本	二十	3,373,260	25	3,423,260	26
3200	資本公積	二十	449,745	3	456,341	4
3300	保留盈餘	二十	7,771,270	56	7,513,391	5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45,695	13	1,666,856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6,475	2	297,95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729,100	41	5,548,580	42
3400	其他權益項目	二十	268,310	2	544,834	4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7)	—	(36,371)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69,347	2	581,205	4
3xxx	權益總計		11,862,585	86	11,937,826	91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752,798	100	\$ 13,112,07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正材



經理人：徐正己



會計主管：施明德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廿一	\$ 1,936,730	100	\$ 2,794,94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廿二	(1,311,365)	(68)	(1,911,220)	(68)
5900	營業毛利淨額		625,365	32	883,724	32
6000	營業費用		(240,759)	(12)	(248,809)	(9)
6100	推銷費用		(65,313)	(3)	(100,737)	(4)
6200	管理費用		(165,812)	(9)	(137,60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34)	—	(10,467)	—
6900	營業利益		384,606	20	634,915	2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4,071	23	188,396	7
7100	利息收入		25,638	1	9,006	—
7010	其他收入	廿三	259,566	13	179,222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廿四	149,170	8	(35,577)	—
7050	財務成本	廿五	(8,789)	—	(4,021)	—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751	—	32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17,735	1	39,443	1
7900	稅前淨利		828,677	43	823,311	30
7950	所得稅費用	廿七	(116,993)	(6)	(45,355)	(2)
8200	本期淨利		711,684	37	777,956	2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70,318)	(14)	491,100	1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04,657)	(16)	500,181	18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十九	60	—	14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276,052)	(14)	310,436	1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8,552)	(2)	187,734	7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廿七	9,887	—	1,8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4,339	2	(9,081)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44,168	2	(12,141)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1,192)	—	88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廿七	(8,637)	—	2,17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41,366	23	\$ 1,269,056	46
	每股盈餘(元)	廿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09		\$ 2.2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09		\$ 2.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正材



經理人：徐正己



會計主管：施明德



厚申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423,260	\$ 456,341	\$ 1,580,683	\$ 304,771	\$ 5,359,851	\$ (26,658)	\$ 84,011	\$	\$ 11,182,25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6,173	-	(86,17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13,489)	-	-	-	(513,48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6,816)	6,816	-	-	-	-	
本期淨利	-	-	-	-	777,956	-	-	-	777,9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8	(9,713)	500,695	-	491,1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78,074	(9,713)	500,695	-	1,269,05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501	-	(3,501)	-	-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423,260	456,341	1,666,856	297,955	5,548,580	(36,371)	581,205	-	11,937,82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839	-	(78,839)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10,791)	-	-	-	(410,79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480)	1,480	-	-	-	-	
本期淨利	-	-	-	-	711,684	-	-	-	711,6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	35,334	(305,700)	-	(270,3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11,732	35,334	(305,700)	-	441,366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05,816)	(105,816)	
庫藏股註銷	(50,000)	(6,596)	-	-	(49,220)	-	-	105,816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158	-	(6,158)	-	-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373,260	\$ 449,745	\$ 1,745,695	\$ 296,475	\$ 5,729,100	\$ (1,037)	\$ 269,347	\$	\$ 11,862,585	

註：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員工酬勞分別為 8,456 仟元及 8,402 仟元，董事酬勞分別為 8,456 仟元及 8,402 仟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徐正材

會計主管：施明德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徐正己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28,677	\$ 823,31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3,656	107,7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數	(751)	(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1,990	(4,046)
利息費用	8,789	4,021
利息收入	(25,638)	(9,006)
股利收入	(253,963)	(166,9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7,735)	(39,44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57)	(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697	1,215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454)	1,0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45,306)	10,855
應收帳款	35,714	83,254
其他應收款	80,998	4,856
存 貨	631	8,141
待售房地及預付土地款	(865,709)	887,974
預付款項	(6,203)	15,086
其他流動資產	(279)	390
合約負債	(50,221)	(146,938)
應付票據	(1,152)	35,704
應付帳款	(1,415)	953
其他應付款	3,705	(3,603)
預收款項	—	2,272
其他流動負債	(844)	(116)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9)	(1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04,009)	1,616,554
收取之利息	23,186	11,458
收取之股利	253,963	166,921
支付之利息	(8,789)	(4,021)
支付之所得稅	(34,524)	(27,8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827	1,763,052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0,103)	(936,10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042	86,6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000	9,0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8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2,77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9,58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218)	(7,7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	25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50)	(37,33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82,86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7,620	88,03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950	(2,1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8,986)	(825,1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25,000	6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19,990)	149,892
存入保證金增加	4,010	1,060
租賃本金償還	(5,391)	(5,014)
發放現金股利	(410,791)	(513,489)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05,81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7,022	(302,5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2,137)	635,3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87,541	1,352,1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75,404	\$ 1,987,5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正材



經理人：徐正己



會計主管：施明德



#### 附件四

###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00111110CA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待售房地淨變現價值評價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待售房地為 2,909,351 仟元，其內容主要係已完工之待售房地成本，佔合併總資產約 21%。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一。厚生股份有限公司針對待售房地之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待售房地之評價受房地產景氣及政府政策變動影響，而待售房地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此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1.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
- 2.抽核待售房地之持有狀況，以驗證評價之完整性；
- 3.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記錄、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合理性。

#### 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投資性不動產為 2,663,226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約 19%。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六。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投資性不動產可能已減損。由於評估涉及諸多假設，屬高度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1.取得公司依各現金產生單位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 2.評估公司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其所使用之假設及評估方法，包括現金產生單位區分、現金流量預測、折現率等。

## 其他事項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 風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周 銀 來 

周 銀 來

會計師： 賴 永 吉 

賴 永 吉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第 53585 號

(81)台財證(六)第 80679 號

民 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 9,589,846	70	\$ 8,863,248	68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1,819,185	13	2,012,367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七	16,963	—	18,953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八	4,385,379	32	4,283,699	3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九	74,739	1	29,88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九	80,946	1	115,163	1
1200	其他應收款		39,176	—	766	—
1310	存 貨	十	210,674	2	211,305	2
1320	待售房地及預付土地款	十一	2,909,351	21	2,116,533	16
1410	預付款項		52,346	—	46,14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十二	—	—	27,62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87	—	813	—
15xx	非流動資產		4,169,359	30	4,252,154	3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482,225	4	530,053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十三	103,371	1	102,57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十四	793,418	6	809,079	6
1755	使用權資產	十五	32,569	—	36,08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十六	2,663,226	19	2,656,889	2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廿七	32,869	—	53,59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0,376	—	39,62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	20,000	—	20,0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305	—	4,254	—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759,205	100	\$ 13,115,40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正材



經理人：徐正己



會計主管：施明德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 1,647,518	12	\$ 930,236	7
2100	短期借款	十七	1,240,000	9	415,000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十八	39,894	—	159,884	1
2130	合約負債	十一、廿一	—	—	50,221	1
2150	應付票據		92,132	1	93,284	1
2170	應付帳款		33,910	—	35,325	—
2200	其他應付款		140,995	1	135,863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6,359	1	16,30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十五	5,775	—	5,06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453	—	19,289	—
25xx	非流動負債		249,102	2	247,34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廿七	170,413	2	168,438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十五	27,473	—	31,60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十九	2,575	—	2,774	—
2645	存入保證金		48,641	—	44,523	—
2xxx	負債總計		1,896,620	14	1,177,576	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二十	11,862,585	86	11,937,826	91
3100	股本		3,373,260	25	3,423,260	27
3200	資本公積		449,745	3	456,341	3
3300	保留盈餘		7,771,270	56	7,513,391	5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45,695	13	1,666,856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6,475	2	297,95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729,100	41	5,548,580	42
3400	其他權益項目		268,310	2	544,834	4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037)	—	(36,371)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69,347	2	581,205	4
3xxx	權益總計		11,862,585	86	11,937,826	91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759,205	100	\$ 13,115,40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正材



經理人：徐正己



會計主管：施明德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廿一	\$ 1,937,243	100	\$ 2,794,8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廿二	(1,312,034)	(68)	(1,911,220)	(68)
5900	營業毛利淨額		625,209	32	883,664	32
6000	營業費用		(254,339)	(13)	(256,422)	(9)
6100	推銷費用		(65,313)	(3)	(100,737)	(4)
6200	管理費用		(179,392)	(9)	(145,21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34)	(1)	(10,467)	—
6900	營業利益		370,870	19	627,242	2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9,427	24	196,109	7
7100	利息收入		25,417	1	9,005	—
7010	其他收入	廿三	303,549	16	219,304	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廿四	133,023	7	(35,581)	(1)
7050	財務成本	廿五	(8,789)	—	(4,021)	—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751	—	32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476	—	7,079	—
7900	稅前淨利		830,297	43	823,351	3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廿七	(118,613)	(6)	(45,395)	(2)
8200	本期淨利		711,684	37	777,956	2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70,318)	(14)	491,100	1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04,657)	(16)	500,181	18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十九	60	—	14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09,924)	(16)	504,640	18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680)	—	(6,47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廿七	9,887	—	1,8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4,339	2	(9,081)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168	2	(12,141)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92)	—	88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廿七	(8,637)	—	2,17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41,366	23	\$ 1,269,056	4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11,684	37	\$ 777,956	28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41,366	23	\$ 1,269,056	46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	廿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09		\$ 2.2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09		\$ 2.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正材



經理人：徐正己



會計主管：施明德



學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23,260	\$ 456,341	\$ 1,580,683	\$ 304,771	\$ 5,359,851	\$ (26,658)	\$ 84,011	\$ 11,182,25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6,173	-	(86,17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13,489)	-	-	(513,48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6,816)	6,816	-	-	-
本期淨利	-	-	-	-	777,956	-	-	777,9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8	(9,713)	-	491,1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78,074	(9,713)	500,695	1,269,05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501	-	(3,501)	-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423,260	456,341	1,666,856	297,955	5,548,580	(36,371)	581,205	11,937,82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839	-	(78,839)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10,791)	-	-	(410,79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480)	1,480	-	-	-
本期淨利	-	-	-	-	711,684	-	-	711,6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	35,334	(305,700)	(270,3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11,732	35,334	(305,700)	441,366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庫藏股註銷	(50,000)	(6,596)	-	-	(49,220)	-	(105,816)	(105,81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158	-	(6,158)	-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73,260	\$ 449,745	\$ 1,745,695	\$ 296,475	\$ 5,729,100	\$ (1,037)	\$ 269,347	\$ 11,862,5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正村



經理人：徐正己



會計主管：施明德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30,297	\$ 823,35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4,363	107,78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數	(751)	(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1,990	(4,046)
利息費用	8,789	4,021
利息收入	(25,417)	(9,005)
股利收入	(297,907)	(206,1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476)	(7,079)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損(益)	(57)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845	1,215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454)	1,0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45,306)	10,855
應收帳款	35,254	83,254
其他應收款	(2,057)	4,856
存 貨	631	8,141
待售房地及預付土地款	(865,710)	815,083
預付款項	(6,203)	15,090
其他流動資產	(279)	390
合約負債	(50,221)	(146,938)
應付票據	(1,152)	35,703
應付帳款	(1,415)	953
其他應付款	5,132	(770)
預收款項	—	2,272
其他流動負債	(836)	(85)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9)	(1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 (299,079)	\$ 1,539,751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收取之利息	23,152	11,465
收取之股利	297,907	206,140
支付之利息	(8,789)	(4,021)
支付之所得稅	(34,602)	(27,8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411)	1,725,4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2,646)	(975,22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3,212	86,6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000	9,0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8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2,77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218)	(7,7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	—
存出保證金增加	(750)	(37,33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7,620	88,03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949	(2,1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4,776)	(781,63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25,000	6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19,990)	149,892
存入保證金增加	4,118	1,060
租賃本金償還	(5,391)	(5,014)
發放現金股利	(410,791)	(513,489)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05,81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7,130	(302,55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5,875	(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3,182)	641,2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12,367	1,371,0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19,185	\$ 2,012,36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正材



經理人：徐正己



會計主管：施明德



附件五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5,058,949,199
加：本期稅後淨利	711,683,890
加：迴轉 IFRS 開帳數與未實現重估增值相關之特別盈餘公積	1,480,001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6,157,661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48,382
減：庫藏股減資沖銷	(49,219,895)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	670,150,039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729,099,23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7,015,004)
小 計	(67,015,004)
可供分配盈餘	5,662,084,234
分配項目：	
1.股東紅利-現金 (337,326,000 股×現金股利 1.2 元)	(404,791,200)
小 計	(404,791,200)
期末累積未分配盈餘	5,257,293,034

註：本次盈餘分派之數額係以 111 年度稅後淨利優先分派。

## 附件六

#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案說明

### 1. 本次辦理現金減資之原因、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於 111 年本期淨利為 711,684 仟元，截至 111 年 12 月止未分配盈餘為 5,729,100 仟元，而負債比率 13.78%，顯示本公司整體財務結構穩健且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帳上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1,775,404 仟元，再者本公司對未來營運展望良好並持續在穩健中發展，因自有資金充沛下，故於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減資 10%，採以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方式，調整資本結構，有助於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

### 2. 本次辦理現金減資之資金來源，以及本次現金減資對公司財務、業務正常運作及對資本結構穩定之影響情形

本次辦理現金減資金額為 337,326 仟元，主要資金來源係以本公司自有資金為因應。本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現金及約當現金約 1,775,404 仟元，自有資金得以支應本次現金減資案所需資金，如考量預計股利分派及辦理現金減資完成後，現金及約當現金仍有 1,033,287 仟元(=1,775,404 仟元-404,791 仟元-337,326 仟元)，故本次現金減資將不影響本公司未來營運及投資計劃。

### 3. 公司於股東會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是否有再辦理募資或無償配發新股計畫暨其必要性與合理性

本公司於股東會年度(112)及未來一年度(113)，依據本公司之營運規劃目前尚無辦理募資或無償配發新股之計畫。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第八條 第一項略。</p> <p>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p> <p>(一)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由負責單位依市場行情研判決定之，其金額在新台幣壹仟萬元(含)以下者由董事長核可並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同時提出金融資產有價證券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分析報告；其金額超過新台幣壹仟萬元者，另須提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二)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考量其每股淨值、獲利能力及未來發展潛力等，其金額在新台幣壹仟萬元(含)以下者由董事長核可並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同時提出金融資產有價證券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分析報告；其金額超過新台幣壹仟萬元者，另須提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果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審計委員會。依本款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p>	<p>第八條 第一項略。</p> <p>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p> <p>(一)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由負責單位依市場行情研判決定之，其金額在新台幣<u>壹億元(含)以下者</u>由董事長核可並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同時提出金融資產有價證券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分析報告；其金額超過<u>新台幣壹億元者</u>，另須提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二)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考量其每股淨值、獲利能力及未來發展潛力等，其金額在新台幣壹仟萬元(含)以下者由董事長核可並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同時提出金融資產有價證券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分析報告；其金額超過新台幣壹仟萬元者，另須提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審計委員會。依本款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p>	<p>1.為符合本公司投資有價證券之作業程序及增加投資靈活度。</p>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三、執行單位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時，應依前項核決權限呈核後，由財會單位負責執行。</p> <p>四、取得專家意見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符合下列規定情事者，得免適用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條，有關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及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之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公司法發起設立或募集設立而以現金出資取得有價證券，且取得有價證券所表彰之權利與出資比例相當者。</li> <li>2. 參與認購標的公司依相關法令辦理現金增資而按面額發行之有價證券者。</li> <li>3. 參與認購轉投資百分之百</li> </ol>	<p>考量各獨立董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三、執行單位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時，應依前項核決權限呈核後，由財會單位負責執行。</p> <p>四、取得專家意見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符合下列規定情事者，得免適用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條，有關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及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之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公司法發起設立或募集設立而以現金出資取得有價證券，且取得有價證券所表彰之權利與出資比例相當者。</li> <li>2. 參與認購標的公司依相關法令辦理現金增資而按面額發行之有價證券者。</li> <li>3. 參與認購轉投資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辦理現金增</li> </ol>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p>之被投資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之有價證券者。</p> <p>4. 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上市、上櫃及興櫃有價證券。</p> <p>5. 屬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p> <p>6. 境內外公募基金。</p> <p>7. 依證券交易所或櫃買中心之上市（櫃）證券標購辦法或拍賣辦法取得或處分上市（櫃）公司股票。</p> <p>8. 參與公開發行公司現金增資認股或於國內認購公司債（含金融債券），且取得之有價證券非屬私募有價證券者。</p> <p>9. 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於基金成立前申購國內私募基金者，或申購、買回之國內私募基金，信託契約中已載明投資策略除證券信用交易及所持未沖銷證券相關商品部位外，餘與公募基金之投資範圍相同者。</p> <p>(三)本公司若係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資發行之有價證券者。</p> <p>4. 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上市、上櫃及興櫃有價證券。</p> <p>5. 屬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p> <p>6. 境內外公募基金。</p> <p>7. 依證券交易所或櫃買中心之上市（櫃）證券標購辦法或拍賣辦法取得或處分上市（櫃）公司股票。</p> <p>8. 參與公開發行公司現金增資認股或於國內認購公司債（含金融債券），且取得之有價證券非屬私募有價證券者。</p> <p>9. 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於基金成立前申購國內私募基金者，或申購、買回之國內私募基金，信託契約中已載明投資策略除證券信用交易及所持未沖銷證券相關商品部位外，餘與公募基金之投資範圍相同者。</p> <p>(三)本公司若係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